

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ST 慧业

公告编号：2018-034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处置资产的议案》。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与盐城市国土资源局、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定《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书》和相关《协议书》，同意将位于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大道南路 58 号的部分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 344,757 平方米（合 517.1355 亩），由盐城市国土资源局委托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有偿收回，包括土地及附属所有建筑物（含附属设施）的补偿总价为 16,059 万元。

公司正结合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战略对现有两个园区布局进行资源整合，以进一步科学合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根据政府土地集约化使用要求，整合后的闲置土地和相关资产由相关部门有偿收回。本次处置符合政策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公司变现闲置低效资产，增加公司现金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处置资产的公告》（2018-035）。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二日